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台北市東興路8號15樓(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人所持股份為53,886,05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9,953,277股之67.40%。

主席：張正宗 董事長

記錄：裴琳

出席董事：張正宗、張修誠、李欽漳、歐淑娥、張敦凱、林耀欽、陳朝明

列席：張文堂監察人、林青青監察人、張昀琦監察人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桂美會計師、林志隆會計師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如後附)

(2)監察人審查105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如後附)

(3)本公司105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依新修訂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發放對象	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	發放方式
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監	3,858,659	現金
員工酬勞	本公司員工	12,862,198	現金
合計		16,720,857	

(4)赴大陸投資案執行情形報告。(如後附)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表冊業已編製完成，上開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桂美會計師及林志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

2. 本案業經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附件：(1)營業報告書。(如後附)

(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如後附)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0,059,778 (含電子投票 469,329 權)	92.90%	27,017	0	3,799,26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01,125,931 元，依公司法提撥 105 年度盈餘 10% 計新台幣 20,112,593 元為法定盈餘公積外，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80,299,849 元及其他綜合損益調增保留盈餘新台幣 252,159 元，合計可供分配餘額為新台幣 261,565,346 元。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擬分配如下：
分配股東紅利新台幣 159,906,554 元(每股現金股利 2 元)
分配後累計未分配餘額新台幣 101,658,792 元

2. 本次盈餘分配擬優先分配屬 105 年度盈餘。

3. 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 合計數，擬提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之。

4.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常會承認決議。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提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5. 嗣後如因庫藏股買回、轉讓或註銷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或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配股率發生變動時，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0,057,643 (含電子投票 467,194 權)	92.90%	29,152	0	3,799,26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80,299,849	
加(減)：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05 年度)	252,159	
105 年度稅後淨利	201,125,931	
小計	281,677,939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0,112,593)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261,565,34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159,906,554)	每股 2 元 *79,953,277 股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1,658,792	

註 1.盈餘分配以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97 年 205,909 元/99 年 921,635 元/101 年 16,645,750 元/102 年 9,394,768 元/103 年 35,394,536 元/104 年 17,737,251 元/105 年 21,358,943 元。

董事長：張正宗



經理人：張修誠



會計主管：高雯雯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依據 106 年 2 月 9 日發文字號：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規定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九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以下略)	第九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以下略)	考量原條文意旨僅為政府機關，又與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所為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其價格遭操控之可能性較低，爰得免除專家意見之取得，酌修第一項文字。
第十一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修正理由同第九條。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以下略)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以下略)	第一項所稱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係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許可，以經營證券投資信託為業之機構所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爰予以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二十二條	(以上略) <u>但本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第二十二條	(以上略) 本條新增內文。	考量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合併其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或其分別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間併，其精神係認定類屬同一集團間之組織重整，應無涉及換股比例約定或配發股東現金或其他財產之行為，爰放寬該等合併案得免委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第三十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u>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u> <u>(一)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上。</u>	第三十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買賣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	一、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理由同第十四條。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屬公司進行日常業務所必須之項目，考量規模較大之公司，如公告申報標準過低將導致公告申報過於頻繁，降低資訊揭露之重大性參考，爰修正現行第一項第四款第四目，針對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之公告標準提高為交易金額新臺幣十億元，並移列第一項第四款。 三、現行第一項第四款第五目及第六目移列第一項第五款及第六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u>(二)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 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u> <u>五、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 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 <u>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 新臺幣五億元上。</u> <u>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u> (一) 買賣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 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	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四)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 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六)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	款，現行第一項第四款移列第一項第七款。 四、修正現行第一項第四款第二目規定，並移列第一項第七款第二目： (一) 鑑於以投資為專業者於國內初級市場取得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屬經常性業務行為，且主要為獲取利息，性質單純，另其於次級市場售時，依現行規範無需辦理公告，基於資訊揭露之效益與一致性之考量，排除公告之適用範圍，又依據銀行發行金融債券辦法第二條第一項規定，前開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尚不包含次順位金融債券。 (二) 另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或擔任輔導推薦興櫃公司登錄興櫃之證券商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該興櫃公司未掛牌有價證券，亦排除公告之適用範圍。 五、現行第一項第四款第三目修正理由同第十四條，並移列第一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取得、處分分別 累積) 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 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公 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 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項第七款第三目。 六、另參考第三十一條有關公司辦理公告申報後內容如有變更應於二日內公告之定，明定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爰修正第五項。
第三十五條	本處理程序自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本處理程序訂於九十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二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三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五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六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七次修訂 <u>本處理程序於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第八次修訂</u>	第三十五條	本處理程序自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本處理程序訂於九十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二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三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五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六次修訂 本處理程序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七次修訂	增訂修正日期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 成 權 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0,055,028 (含電子投票 464,579 權)	92.89%	31,767	0	3,799,26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u>第二條</u>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由公司備製 <u>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票</u> ，且加計選舉權數。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由公司備製並區分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票，且加計選舉權數。	酌做文字修正
<u>第四條</u>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辦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u>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股東得選擇採行以電子或現場投票方式之一行使其選舉權。前項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選舉權者，應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之。</u>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辦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u>第五條</u>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股東一人同時當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股東一人同時當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經查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權數者遞補之。 <u>前項選舉數，依股東會現場所投之選舉權數加計電子投票之選舉權數計算之。</u> <u>前項電子投票表決結果應於股東會前由符合股務處理準則第44條之6規定之機構，確認股東身分及表決權數並完成統計驗證。</u>	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權數者遞補之。	
<u>第六條</u>	<u>股東會現場投票</u> ，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數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監票員得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數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得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u>第七條</u>	<u>股東會現場投票</u>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u>第八條</u>	<u>股東會現場投票</u> ，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u>第九條</u>	<u>股東會現場投票</u>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身份、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或名稱及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身份、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或名稱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一編號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一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u>以現場投票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u>，由主席當場宣佈。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 成 權 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0,057,093 (含電子投票 466,644 權)	92.89%	28,702	0	3,800,26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二)	股東會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u>股數加計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但以電子方式行時表決權且親自出席股東會者不得重複計算出席股數。</u>	股東會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三)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股東得選擇採行以電子或現場投票方式之一行使其表決權。</u> <u>前項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表決權。本公司股東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委託代理人出席。</u> <u>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之人數，以當次股東會擬選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為上限。</u> <u>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u>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十五)	<u>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以現場投票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且由監票員將現場表決票併同電子投票資料封存，並於其上簽名或蓋章後，交由本公司保存。</u> <u>前項電子投票表決結果，應於股東會前由符合股務處理準則第 44 條之 6 規定之機構完成統計驗證。</u>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十七)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u>現場投票表決權與行使電子投票之表決權合計之出席股東表決權之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u>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修正，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 成 權 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0,058,143 (含電子投票 467,694 權)	92.90%	27,652	0	3,800,26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任期將於 106 年 6 月 16 日任滿。

2.依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擬於本次股東常會進行董事、監察人改選。

3.本公司應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及監察人三席，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起就任至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止，任期三年。

4.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姓名	林耀欽	張敦凱	陳朝明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美國 Arizona 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前台北工專)電機系畢
經歷/現職	1.元智大學資訊管理系專任副教授 2.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1.凌泰科技董事長兼總經理 2.AverLogic Technologies, Inc.代表人 3.顧德曼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九德松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持有股份數額	0 股	5,493 股	212 股

5. 此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審核通過。

6. 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身分字號	姓名	合計當選權數
董事	1	張正宗	49,989,262
董事	2	張修誠	49,801,301
董事	3825	李欽漳	49,704,904
董事	6	歐淑娥	49,567,558
獨立董事	A1222xxxxx	林耀欽	49,772,476
獨立董事	3371	張敦凱	49,686,763
獨立董事	350	陳朝明	49,834,920
監察人	B1207xxxxx	張文堂	49,613,340
監察人	67	張昀琦	49,590,449
監察人	A2231xxxxx	林青青	49,567,558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公決。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請解除新董事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前提下，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

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之彙總資料如下：

本公司		兼任其他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公司董事	
姓名	董事	公司名稱	職稱
張正宗	本公司董事	東莞海韻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Energy Power Enterprise Inc.	董事
		Resonic Holdings Co., Ltd.	董事
張修誠	本公司董事	Seasonic Electronics, Inc.	董事
		Sea Sonic Europe B.V	董事
		Seasonic Japan Kabushiki Kaisha	董事
		Cornerstone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Full Net Enterprise Inc.	董事
		碁立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註：東莞海韻電子有限公司、Energy Power Enterprise Inc.、Resonic Holdings Co.、Ltd.Seasonic Electronics, Inc.、Sea Sonic Europe B.V.、Cornerstone Enterprise Co., Ltd.、Full Net Enterprise Inc.、碁立國際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Seasonic Japan Kabushiki Kaisha 係本公司 95%持股之子公司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86,055 權

贊 成 權 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49,813,502 (含電子投票 223,053 權)	92.44%	265,807	0	3,806,74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同日早上九時五十分。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05 年營業報告

民國 105 年歐美各地發生大規模恐攻，英國公投脫歐，朝鮮兩次核試及川普贏得美國總統大選等諸多黑天鵝事件，助長貿易保護主義，導致經濟的不確定性升高、全球貿易停滯、投資疲弱、經濟成長放緩，陷入「低成長陷阱」，全球經濟表現不如預期，且創後金融海嘯時代的新低。個人電腦產業方面，根據 IDC 估計，繼 104 年全球 PC 出貨量銳減 8.7% 之後，105 年再減 5.7%，但電源供應器產業受惠於大數據、物聯網、車聯網和智慧生活等趨勢及電競、虛擬實境、資料中心、雲端運算、伺服器等相关應用之崛起，引發數位電源需求，並帶動高功率電源供應器之需求有所成長。經濟面的不利因素與電源需求增長的有利因素相抵後，本公司 105 年度的營收較 104 年度微幅衰退 3.57%，但由於高階電源出貨增加，全年毛利率及營業利益率均較 104 年增加約 11.75% 及 32.16%，每股盈餘達 2.52 元，經營體質依然健全。

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 1,684,004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 518,300 仟元及歸屬母公司之合併稅後淨利為 201,126 仟元，與 104 年度相比合併營業收入減少 62,396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增加 54,511 仟元及歸屬母公司之合併稅後淨利增加 4,092 仟元。另外在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及純益率分別是 9.69%、13.56%、30.60% 及 11.96%，每股稅後盈餘 2.52 元。主要銷貨地區分為內銷市場約 5.94%、美洲市場約 34.16%，亞洲市場約 36.2%，歐洲市場約 23.1%，其他地區約 0.6%。

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報表之營運成果及獲利狀況

財務收支

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淨額	1,746,400	1,684,004
營業毛利淨額	463,789	518,300
歸屬母公司之稅後淨利	197,034	201,126

獲利能力

單位：%

年 度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資產報酬率(%)	9.37	9.69
權益報酬率(%)	13.03	13.5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0.19	30.60
純益率(%)	11.28	11.96
每股盈餘(元)	2.46	2.52

另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 105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畫大致相當。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與未來發展策略

(一) 經營方針

1. 秉持海韻企業精神，研發節能電源，善盡社會責任。
2. 前瞻市場應用趨勢，設立研發中心，強化核心技術。
3. 因應全球經濟變局，強化開源節流，創造逆勢成長。
4. 建立長期競爭優勢，強化人力資源，培育優秀人才。
5. 縮短產品設計時程，健全研發管理，提昇專利保護。
6. 建立經營夥伴網絡，加強通路拓展，提供優質服務。

(二) 重要產銷政策及市場競爭經營環境

1. 產品方面

本公司 106 年將投資設立研發中心，確立中長期技術發展主軸，奠定未來技術發展路徑。在既有產品線上則繼續開發最高規格、最佳品質之高功率密度新產品，以保持全球高階產品之市場領導地位。同時應用研發中心發展之新技術，針對不同之產業應用、不同目標客群，亦投資更多研發資源開發新產品線，包含各種數位電源產品以因應數位電源需求之趨勢。

2. 行銷方面

由於多年來專注努力的累積，海韻已在全球主要電競市場建立了環保、省電、靜音、高效之頂尖產品形象。除參與全球重要相關展覽，增加產品曝光及與潛在客戶面對面互動之機會，106 年也積極將公司之努力與產品發展方向直接與消費者互動，同時藉有影響力之網路評測，將公司形象與產品形象提供給市場上的潛在買家。

3. 生產方面

為因應大陸工廠缺工、且工資及社保費用連年高漲、及勞工管理日益困難之狀況，本公司近年來大幅度提高工廠自動化程度，減少對人力之依賴，因此產能、效率與品質均得以再提昇。同時繼續簡化製程、降低成本、提高產品可靠度、擴充能源回收系統。又導入先進的 MES 系統，隨時自動監控製程狀況，能更迅速掌握製程訊息，提昇製程能力。

4. 客戶服務方面

延續業已建立的在地化技術支援，提昇顧客滿意度。針對重要客戶提供專屬服務團隊，並提供保固期內外產品維修之多種服務選項及客製化的服務流程。針對 ODM 客戶成立專門的設計服務組織，將服務內容從設計、製造到售後服務一條鞭，與客戶共創雙贏、建立堅強的夥伴關係。

雖然展望經濟大環境仍然不夠樂觀，個人電腦產業趨勢亦持續下滑，但本公司已積極提昇人力資源，逆勢投資擴增產品線，研發有競爭力的產品、以加值型服務與穩健紮實的營運，凝聚出正向成長的動力。我們相信近年來的業績衰退已至谷底，海韻將開始翻轉，我們對未來的成長深具信心。在全體同仁

持續的努力下，我們將為客戶創造更高的價值，並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最終目標。謹在此由衷感謝各位股東給予我們全力的支持與愛護。

敬祝

身體健康、順心如意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正宗

經理人：張修誠

會計主管：高雯雯



(2)監察人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及經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致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張文堂 張文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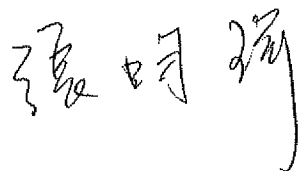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及經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致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張昀琦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及經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致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青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4)赴大陸投資案執行情形報告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106年3月31日

1.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美元元、港幣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海韻電子 有限公司	生產交換式 電源供應器	HKD 29,030,000	註(1)、(3)	USD 3,748,125 (NTD 116,438)	-	-	USD 3,748,125 (NTD 116,438)	100%	NTD 1,572	NTD 1,572 註(2)	NTD 207,756	-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3,748,125 (NTD 116,438)	USD 3,748,125 (NTD 113,681) (註 4)	NTD 883,108

註：(1)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3)本公司透過英屬Resonic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東莞海韻電子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累計投資USD3,748,125，間接轉投資大陸東莞海韻USD3,748,125。

(4)本期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5)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較高者)。

(6)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東莞海韻電子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英屬Resonic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其與所有合併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事項均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1、應收款項減損相關揭露詳附註(五)之2(2)及附註(六)之3、4。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淨額為新台幣471,774仟元(已扣除備抵呆帳新台幣1,288仟元)，應收款項減損係管理階層依應收款項帳齡及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主觀判斷估計，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表，核算帳齡區間，並抽查原始憑證以核對應收款項在帳齡分析表已列示於適當之期間；選定樣本發函詢證；檢視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等資料，並測試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與減損損失之合理性；取得應收款項備抵減損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該公司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4，存貨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五)之2(5)及附註(六)之5。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104,915仟元(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438仟元)，存貨主要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等庫存。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由於存貨評價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評價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桂美



會計師

林志隆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6年3月27日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1,425,314	67	\$ 1,289,818	64	21xx	流動負債	\$ 565,123	26	\$ 455,957	2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695,305	32	676,370	34	2170	應付帳款	36,018	2	2,299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81,929	4	50,093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46,887	21	368,788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8,581	-	13,01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51,945	2	35,53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210,856	10	309,667	1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386	-	12,79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4、(七))	252,337	12	203,054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721	1	24,01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717	-	15,07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9)	5,911	-	8,70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25,841	1	806	-	2310	預收款項	1,556	-	3,540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5)	104,915	5	20,06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9	-	279	-
1410	預付款項	10,427	1	1,628	-	25xx	非流動負債	87,092	4	93,784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32,25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17)	52,933	3	57,991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6	-	4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0)	8,754	-	18,6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	725,503	33	730,637	36	2645	存入保證金	45	-	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7)	542,191	25	559,124	28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之7)	25,360	1	17,10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	173,613	8	164,715	8	2xxx	負債總計	652,215	30	549,741	2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17)	4,247	-	3,986	-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1)	799,532	37	799,532	40
1915	預付設備款	3,726	-	1,259	-	3110	普通股股本	799,532	37	799,532	40
1920	存出保證金	690	-	1,548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2)	705,661	33	664,190	3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6	-	5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6,983	20	397,280	2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000	-	7,00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678	13	259,910	1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3)	(6,591)	-	6,992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91)	-	6,992	-
						3xxx	權益總計	1,498,602	70	1,470,714	73
1xxx	資產總計	\$ 2,150,817	100	\$ 2,020,455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50,817	100	\$ 2,020,45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三)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608,294	100	\$ 1,465,5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1,289,746)	(80)	(1,166,697)	(80)
5900	營業毛利	318,548	20	298,885	2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4,819)	(2)	(36,201)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6,201	2	47,811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9,930	20	310,495	21
6000	營業費用	(140,489)	(9)	(139,540)	(9)
6100	推銷費用	(45,579)	(3)	(48,474)	(3)
6200	管理費用	(49,114)	(3)	(46,092)	(3)
6300	研發費用	(45,796)	(3)	(44,974)	(3)
6900	營業淨利	179,441	11	170,955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4)	16,316	1	28,11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15)	(44,024)	(3)	30,776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8,790	6	8,74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082	4	67,632	4
7900	稅前淨利	240,523	15	238,587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之17)	(39,397)	(2)	(41,553)	(3)
8200	本期淨利	201,126	13	197,034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4	-	3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	-	(64)	-
		252	-	31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65)	(1)	(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82	-	2	-
		(13,583)	(1)	(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六)之18)	(13,331)	(1)	30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7,795	12	\$ 197,338	1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19)				
	本期淨利	\$ 2.52		\$ 2.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19)				
	本期淨利	\$ 2.49		\$ 2.4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海韻電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1. 1餘額	\$ 799,532	\$ 362,228	\$ 7,000	\$ 377,451	\$ 7,001	\$ 1,553,212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052	-	(35,05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79,836)	-	(279,836)
104. 1. 1~12. 31淨利	-	-	-	197,034	-	197,034
104. 1. 1~12. 31其他綜合損益	-	-	-	313	(9)	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7,347	(9)	197,338
104. 12. 31餘額	799,532	397,280	7,000	259,910	6,992	1,470,714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703	-	(19,70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59,907)	-	(159,907)
105. 1. 1~12. 31淨利	-	-	-	201,126	-	201,126
105. 1. 1~12. 31其他綜合損益	-	-	-	252	(13,583)	(13,3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1,378	(13,583)	187,795
105. 12. 31餘額	\$ 799,532	\$ 416,983	\$ 7,000	\$ 281,678	(\$ 6,591)	\$ 1,498,60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0,523	\$ 238,58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788	4,474
攤銷費用	437	3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468)	(3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06)	6,4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8,790)	(8,741)
利息收入	(9,206)	(10,3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6)
處分投資利益	-	(6,697)
未實現銷貨利益	34,819	36,201
已實現銷貨利益	(36,201)	(47,8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481	(589)
應收帳款減少	99,228	3,06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283)	29,89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968	(12,1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6	(12)
存貨(增加)減少	(84,850)	11,74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799)	16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1)	488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7	10
應付帳款增加	33,719	86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78,099	321,52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407	(10,1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408)	12,368
負債準備減少	(2,796)	(7,73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984)	1,5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20	(1,007)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9,617)	(6,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u>227,523</u>	<u>555,339</u>
收取之利息	9,313	9,367
收取之股利	100,000	100,000
支付之所得稅	(49,278)	(73,7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7,558</u>	<u>590,9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30)	(50,0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79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	(96,7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86)	(10,6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58	(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6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資金融通	(25,00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2,468)	(1,25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2,2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743)	145,2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7	(12)
發放現金股利	(159,907)	(279,8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9,880)	(279,8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935	456,3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6,370	220,0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5,305	\$ 676,3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2、應收款項減損相關揭露詳附註(五)之2(2)及附註(六)之3、4。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淨額為新台幣298,736仟元(已扣除備抵呆帳新台幣2,141仟元)，應收款項減損係管理階層依應收款項帳齡及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主觀判斷估計，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表，核算帳齡區間，並抽查原始憑證以核對應收款項在帳齡分析表已列示於適當之期間；選定樣本發函詢證；檢視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等資料，並測試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與減損損失之合理性；取得應收款項備抵減損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該公司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5，存貨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五)之2(5)及附註(六)之5。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473,169仟元(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2,198仟元)，存貨主要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等庫存。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由於存貨評價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評價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

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桂美



會計師

林志隆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6年3月27日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875,477	89	\$1,816,352	89	21xx	流動負債	\$ 548,283	26	\$ 497,630	24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905,266	43	919,904	45	2170	應付帳款	\$ 428,379	21	\$ 370,845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114,178	5	50,093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之8)	85,324	4	81,705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8,581	-	13,01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737	1	24,4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290,151	14	367,686	18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9)	8,102	-	11,318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4	-	-	-	2310	預收款項	5,323	-	5,928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815	1	16,42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18	-	3,35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3	-	-	-	25xx	非流動負債	61,732	3	76,683	4
130x	存貨(附註(六)之5)	473,169	22	423,129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19)	52,933	3	57,991	3
1410	預付款項	33,590	2	26,00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0)	8,754	-	18,67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32,388	2	5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5	-	1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02	-	45	-	2xxx	負債總計	610,015	29	574,313	28
15xx	非流動資產	233,518	11	228,820	1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98,602	71	1,470,714	7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7)	205,030	10	201,396	10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1)	799,532	38	799,532	3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19)	17,070	1	17,82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799,532	38	799,532	39
1915	預付設備款	3,961	-	1,259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2)	705,661	33	664,190	33
1920	存出保證金	1,678	-	1,711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6,983	20	397,280	20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779	-	6,63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000	-	7,00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678	13	259,910	1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3)	(6,591)	-	6,992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91)	-	6,992	-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之14)	378	-	145	-
						3xxx	權益總計	1,498,980	71	1,470,859	72
1xxx	資產總計	\$2,108,995	100	\$2,045,172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108,995	100	\$2,045,17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八)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684,004	100	\$ 1,746,4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1,165,704)	(69)	(1,282,611)	(73)
5900	營業毛利	518,300	31	463,789	27
6000	營業費用	(263,985)	(16)	(271,357)	(16)
6100	推銷費用	(130,348)	(8)	(137,522)	(8)
6200	管理費用	(87,747)	(5)	(88,580)	(5)
6300	研發費用	(45,890)	(3)	(45,255)	(3)
6900	營業淨利	254,315	15	192,432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5)	17,483	1	18,8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16)	(26,649)	(2)	30,629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18)	(465)	-	(47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31)	(1)	48,986	3
7900	稅前淨利	244,684	14	241,41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之19)	(43,328)	(2)	(44,352)	(3)
8200	本期淨利	201,356	12	197,066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4	-	3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	-	(64)	-
		252	-	31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65)	(1)	(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82	-	2	-
		(13,583)	(1)	(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六)之20)	(13,331)	(1)	30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8,025	11	\$ 197,370	1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1,126		\$ 197,034	
8620	非控制權益	230		32	
		\$ 201,356		\$ 197,06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7,795		\$ 197,338	
8720	非控制權益	230		32	
		\$ 188,025		\$ 197,37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1)				
	本期淨利	\$ 2.52		\$ 2.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1)				
	本期淨利	\$ 2.49		\$ 2.4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總計		
104.1.1餘額	\$ 799,532	\$ 362,228	\$ 7,000	\$ 377,451	\$ 7,001	\$ 1,553,212	\$ 108	\$ 1,553,320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052	-	(35,05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79,836)	-	(279,836)	-	(279,836)
104.1.1~12.31淨利	-	-	-	197,034	-	197,034	32	197,066
104.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313	(9)	304	-	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7,347	(9)	197,338	32	197,37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5	5
104.12.31餘額	799,532	397,280	7,000	259,910	6,992	1,470,714	145	1,470,859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703	-	(19,70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59,907)	-	(159,907)	-	(159,907)
105.1.1~12.31淨利	-	-	-	201,126	-	201,126	230	201,356
105.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252	(13,583)	(13,331)	-	(13,3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1,378	(13,583)	187,795	230	188,02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3	3
105.12.31餘額	\$ 799,532	\$ 416,983	\$ 7,000	\$ 281,678	(\$ 6,591)	\$ 1,498,602	\$ 378	\$ 1,498,9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十)

海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4,684	\$ 241,41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452	11,522
攤銷費用	1,903	2,335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328)	(5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85)	6,466
利息收入	(12,366)	(12,5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32	(97)
處分投資利益	-	(6,6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481	(589)
應收帳款減少	77,773	51,99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47)	68,6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3)	-
存貨(增加)減少	(49,887)	290,36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587)	83,04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7)	488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7	10
應付帳款增加	57,534	21,36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19	(5,064)
負債準備減少	(3,216)	(11,72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05)	3,3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939)	(1,40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9,617)	(6,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6,014	735,976
收取之利息	12,619	11,487
支付之所得稅	(50,597)	(72,1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8,036	675,2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600)	(50,0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79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80)	(8,4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191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	1,9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98)	(1,463)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03)	(1,25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2,3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9,226)	244,6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7	(12)
發放現金股利	(159,907)	(279,836)
非控制權益變動	3	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9,877)	(279,8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571)	4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638)	640,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9,904	279,3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5,266	\$ 919,90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